

# 114 學年度 高三 第 4 次模擬考 通知

## 一、時程表

時程	08：10-- 09：50		10：10-- 11：50		
	(100 分鐘)	休息 換場	(100 分鐘)	照常上課	
115 年 3 月 3 日 (星期二)	國文 (含作文)		專業一		
時程	08：30-- 09：50		10：10-- 11：50	13：00-- 14：40	
	(80 分鐘)	休息 換場	(100 分鐘)	(100 分鐘)	照常上課
115 年 3 月 4 日 (星期三)	數學		英文	專業二	

## 二、學生注意事項

1. 請按座號順序就坐，以利監考老師核發答案卡。
2. 按聯招會規定，考滿 50 分鐘得繳卷。繳完卷者請保持校園寧靜，在原位置自修，且認真準備下一節考試。
3. 可攜帶直尺、三角板、圓規、量角器，但禁止攜帶或使用其他有礙考試公平性之各類用品，以維持考試之公平性。
4. 設計群考生請攜帶鉛筆、彩色鉛筆、針筆或代用針筆、水性簽字筆、水性或酒精性麥克筆、輔助繪製之橡皮擦、各種尺規(不含具有桌面功能之圖板或製圖板)，並得自備透明桌墊及固定紙張用之弱黏性膠帶、隱形膠帶或可再貼膠帶。媒材與工具不得互相借用。
5. 國文考科、英文考科及英語類專二「選擇題作答區」須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；「非選擇題作答區」須用黑色墨水的筆(建議筆尖粗約 0.5mm~0.7mm)書寫，不得使用鉛筆，確保掃描之清晰度
6. 正常下課鐘響才得讓離開教室，上課時間都要待在教室內，勿影響其他班級上課。

114 跨校委外模擬考各班調查情況(第 4 次模擬考)

班級	全班人數	參加人數	不參加人數	不參加名單 (學期初調查時的座號)	跨考名單	備註
食三仁	25	21	4	9、18、19、25		全班在教室。 考試同學考試，未參加考試的同學在教室安靜自修(不可看手機)。
食三義	25	9	16	3、4、6、7、9、10、11、12、13、14、16、18、21、23、24、25		
園三仁	18	14	4	3、13、16、17	7、18	全班在教室。 考試同學考試，未參加考試的同學在教室安靜自修(不可看手機)。
室三仁	25	18	7	2、8、12、17、20、21、25		全班在教室。 考試同學考試，未參加考試的同學在教室安靜自修(不可看手機)。
機三義	16	16	0			全班在教室考試。
電三仁	13	5	8	2、4、5、6、7、9、11、13		參加考試的同學集中在電三義教室考試，未參加同學集中在電三仁教室自修(不可看手機)。
電三義	15	11	4	6、8、10、14		